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Zenith Chemical Group Limited

中國天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2)

股價敏感資料

本公告乃本公司遵照上市規則第13.09條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及十四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外商獨資企業牡丹江日達化工有限公司(「牡丹江日達」)之碳化鈣生產設施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日上午發生工業意外。董事會謹此作出本公告向投資者提供牡丹江日達之最新發展情況。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八日，牡丹江日達已就恢復生產碳化鈣取得黑龍江省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之最終批准，自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復工。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本公告乃中國天化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及十四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牡丹江日達化工有限公司(「牡丹江日達」)之碳化鈣生產設施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日上午發生工業意外。董事會謹此作出本公告向投資者提供牡丹江日達之最新發展情況。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八日，牡丹江日達已就恢復生產碳化鈣取得黑龍江省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之最終批准，自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起復工。

儘管中國國慶日假期將至，牡丹江日達將繼續籌劃恢復生產碳化鈣之準備工作。預計牡丹江日達之碳化鈣生產將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中恢復正常。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天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陳昱

香港，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遠東先生、陳昱女士、周志剛先生、彭展榮先生及武建偉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榮欣先生、譚政豪先生、黃森捷拿督及王善豐先生。